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3月25日在南京金陵饭店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会议由董事长李茜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9,852,946.56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67,527,186.69 元。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6,752,718.67 元，加上以往年度母公司滚存未

分配利润 473,659,263.98 元，减去派发 2014 年度现金红利 1200 万元，本年度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22,433,732.00 元。

考虑到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及股东利益，公司拟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0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 150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配。

2015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437,261,502.62 元。公司拟定 2015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建议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建议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世界贸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向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土地的议案》

公司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受让了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集团”）持有的南京世界贸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贸公司”）55%股权，并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签订了《国有产权转让合同》。世贸公司拥有的世界贸易中心楼所座落土地为金陵集团所有，其使用权类型为国有授权

经营用地。本公司同意世贸公司与金陵集团签署《土地租赁协议》，向金陵集团租赁世贸楼所占土地面积 2377.06 平方米，租赁单价为 1147.519 元/年/平方米，每年土地租赁费用为 272.77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36 年 3 月 31 日止）。租赁期满后，双方将续签土地租赁协议。

本次土地租赁费用的定价依据为上述土地的评估价值，并参照南京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土地租金指导价格及市场公允价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因金陵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土地租赁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李茜女士、胡明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南京世界贸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续签〈资产委托经营协议书〉的议案》

为了继续发挥控股子公司南京世界贸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世界贸易中心楼与公司本部一体化经营的协同优势，提升总体绩效水平，本公司同意与世贸公司续签《资产委托经营协议书》。世贸公司继续委托本公司对世界贸易中心楼进行经营管理，管理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世界贸易中心楼的营业收入归世贸公司，经营费用和税金由世贸公司承担，世贸公司每年向本公司支付220万元管理费用。

世贸公司原为金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在2016年4月1日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前仍为本公司关联方，故本议案仍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关联董事李茜女士、胡明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李茜女士、胡明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16-010 号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二、审议通过了《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发展，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工作量以及承担的责任显著增加。为进一步体现责、权、利相对应的原则，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在地区和行业的市场薪酬水平，并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公司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5万元（税前）调整至每人每年6万元（税前）。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经营层短期投资权限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条件下，董事会继续授权公司经营层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金额不超过2亿元，在授权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授权范围为：以公司名义进行一级市场新股和债券申购，债券投资，购买货币型基金、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集合资产管理产品、混合型公募基金，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前述投资资金不得直接用于二级市场股票投资，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具体投资管理办法由公司经营层负责制订并操作。授权期限自2016年3月25日至2018年4月30日。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二、三、四、五、六、七、八、十、十三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9日